

证券代码：300133

证券简称：华策影视

公告编号：2018-069

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今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下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8]MTN533 号，以下简称“通知书”）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

一、通知书主要内容

1、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，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二、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

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和 2017 年 11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）。

交易商协会已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公司将根据通知书要求，统筹考虑公司业务开展、资金需求、融资成本等因素，择机决定发行中期票据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7 日